

宝鸡市教育局

宝鸡市教育局

关于评选 2020 年度全市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局直有关单位:

近年来,随着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快速推进,全市教育系统涌现出了一批在教育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方面贡献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为了鼓励先进,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推动全市教育网信工作创新发展,市教育局决定评选表彰 2020 年度全市教育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全市从事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单位和个人。

二、评选条件

(一) 先进集体

1. 坚持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政策要求,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成效显著。

2. 单位信息化领导重视、机构健全、制度完善、保障有力,成立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网络安全和教育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并设办公室,有效统筹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

3. 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各项教育信息化活动，探索推进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成果丰富，成效显著，具有一定影响力。

4. 专职教育网信和技术队伍能创造性开展工作，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在推动教育网信工作，促进区域教育现代化发展方面成绩突出。

（二）先进个人

1. 坚持党的教育方针，思想上高度重视教育信息化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政策要求。

2. 积极参与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应用，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规划、管理、环境建设、资源建设、数据融合、应用及维护、助力脱贫攻坚、“停课不停学”和疫情防控等工作中成绩显著，是推动本地区、本单位教育信息化发展的带头人。

3. 积极承担省、市、县区网络安全和教育信息化专项工作、课题研究等工作，积极参加上级和本单位组织的各项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活动，为本地区、本单位教育信息化工作做出突出贡献。

三、评选办法

（一）先进集体推荐

符合评选条件的单位要依据评选参照表（附件1）进行自评，得分高于80分方可填写先进集体评审表（附件2），先进事迹材料可另附文说明。针对附件2中的每一项二级

指标，各单位应提供支撑材料（如正式文件、会议纪要等），并加盖单位公章，与评审表一并报送。

（二）先进个人推荐

符合评选条件的个人要填写先进个人评审表（附件3），同时提供本人先进事迹单行材料及相关证明。

（三）名额分配

各县区教体局负责评选和推荐网信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具体推荐名额详见附件4。市教育局直属、直管单位可结合实际自行申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四）专家评审

市教育局组织专家评审会，根据各县区及市教育信息化专家委员会推荐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材料，综合实际工作情况，承担市教育局交办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差额评审，最终确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拟表彰名单。

（五）名单公示

在市教育局门户网站对拟表彰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进行公示，公示5个工作日。

（六）发文表彰

市教育局正式发文通报表彰2020年度全市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四、其他要求

（一）各县区和单位要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认真组织评选，确保达到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推动工作的目的。

(二) 各县区和单位上报的评审表和材料一式两份，经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审签，并加盖单位公章。2021年1月22日（星期一）前以县区统一报送市教育信息化管理中心，同时报送电子文档，相关附件请登录宝鸡市教育局门户网站(<http://jyj.baoji.gov.cn/>)下载。

联系人：庞学军 电话：2790258

电子邮箱：284179018@qq.com



附件 1

宝鸡市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评选参照表

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内 容	得分
一、体制机制保障 (25分)	1. 完成顶层设计	5分	将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纳入本地区、本单位工作重点，结合实际制定教育网信工作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具体措施，确保教育信息化优先发展。（5分）	
	2. 领导重视	5分	领导高度重视本地区、本单位教育信息化发展，一把手亲自负责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组织召开教育网信工作会议，及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成效显著。（3分）	
			按照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求积极参加或派员参加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各种工作会议及活动。（2分）	
	3. 机构完善	5分	成立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归口管理网信工作，统筹使用教育网信工作经费。（3分）	
			专职教育网信工作行政机构（行政处室或行政科室）建立健全。（2分）	
4. 人员保障	5分	辖区学校均设立有必需的技术和管理岗位，学校二级单位设立信息化专员，由学校网信办统一管理。中小学、职业中专有2名以上专职教育信息化管理及专业技术人员。（3分）		
		有1名以上教育信息化工作通讯员，名单已报市教育信息化管理中心并及时更新。（2分）		
5. 经费保障	5分	县区把教育信息化投入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并保持逐年增加。学校设有信息化专项经费，能保障教育信息化建设应用及维护工作正常开展。（5分）		
二、制度建设 (5分)	制度完善	5分	教育信息化工作管理规章制度健全，建立完善的教育信息化督导制度、评估考核制度等。（5分）	
三、队伍建设 (15分)	1. 人员培训	5分	落实培训制度及培训经费，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信息化培训，有评估标准、有档案记录等，学校的专职人员每年平均外出培训一次以上。（5分）	
	2. 激励机制	5分	通过教育信息化成果认定办法、职称评聘办法、绩效考核办法等稳定和激励教育信息化人员队伍。（5分）	
	3. 活动与评优	5分	组织本地区教育网信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评选，在教师、学生中组织开展教育信息化相关的竞赛活动，达到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推动工作的目的。（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内 容	得分
四、基础建设与应用 (40分)	信息化建设与应用	30分	县区能有效落实学校联网攻坚计划，积极推进所辖区域及学校网络连通，本单位网络带宽能满足实际需求，网络运行稳定；学校网信基础设施健全完善，有效支撑各类管理信息化和教育教学信息化应用。（3分）	
			学校实现多媒体教室“班班通”4分，多媒体教室达到80%以上3分，达到60%以上2分，达到40%以上1分；辖区学校多媒体教室比例均达到60%以上（4分）。	
			大力推进教育数据融合与教育管理信息化应用，应用效果良好。（4分）	
			重视教育数据融合，将本地区本学校教育数据向宝鸡教育云平台基础数据库有效汇聚（3分）。	
			按照《教育管理信息化行业标准》开展业务管理系统建设，并与省、市级系统进行对接，应用效果显著。（4分）	
			能够积极参与数字化教育资源的共建与共享，建设教育资源库，并通过宝鸡教育云平台等为上级提供优质教育资源。（4分）	
			每年定期举办各类教育信息化应用培训和交流展示活动，综合效益显著。（3分）	
			开展教育信息化相关的课题研究，并取得国家和省市研究成果。（3分）	
			及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送重点工作进展等资料，注重宣传本县区、学校教育信息化工作动态成果。（2分）	
		助力脱贫攻坚工作	5分	创新“互联网+教育脱贫”工作模式，信息化在助力本单位教育脱贫攻坚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成效显著。
	助力疫情防控工作	5分	信息化在助力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成效显著。	
五、网络安全 (15分)	1. 健全机制	5分	明确专人负责网络安全工作，相关网络安全管理及运维保障机制健全。（3分）	
			建立网络安全事件报告机制，制定、更新、演练应急预案，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及时上报。（2分）	
	2. 安全工作	10分	按市教育局规定加强网站、平台系统、微信等安全管理和防护，积极推动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定级、备案）工作。（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内 容	得分
			配备了能满足学校需求的网络安全设备。（3分）	
			本年度没有发生重大网络安全责任事故。（2分）	
			开展一次以上本区域/全校网络安全清理自查。（2分）	
六、加分项 (10分)	1. 工作支撑	5分	积极承担省市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专项工作、研究课题等，成效显著。（5分）	
	2. 突出成果	5分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点工作成果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或在相关会议交流展示。（5分）	
其他附加				
总分				

备注：1. 本表基准分为100分，在教育信息化工作上有重大贡献、创新（填写到表格中附加项里）的可酌情加分。

2. 本表格打分后随评审表和相关材料一起上报。

附件 2

宝鸡市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评审表

单位名称		专职人员 数	
负责人		职 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要事迹			
所在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教育局 审核意见 (市教育局 直属单位不 填写)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 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简单列条描述，详细内容附文说明。

附件 3

宝鸡市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个人评审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从事教育信息化工作年数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主要事迹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教育局审核意见(市教育局直属单位不填写)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简单列条描述，详细内容附文说明。

附件 4:

宝鸡市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名额分配表

市区名称	先进集体推荐名额	先进个人推荐名额
渭滨区	4	4
金台区	4	4
陈仓区	4	4
高新区	4	4
凤翔县	3	3
岐山县	3	3
扶风县	3	3
眉县	3	3
陇县	3	3
千阳县	2	2
麟游县	2	3
凤县	2	2
太白县	2	2